

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对外担保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作为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2023年半年度发生以及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进行了认真核查，现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及独立意见：

一、公司2023年半年度对外担保情况

经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可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亿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共计10,807.83万元（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占报告期末公司净资产的7.61%。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南京东大金智电气自动化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15,000	2022年06月01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3月06日	25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3月07日	3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江苏东大金智信息系统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55,000	2023年03月25日	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3月25日	605.5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6月21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6月21日	2,298.32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2年07月04日	145.26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6月29日	2,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2年07月18日	261.38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2年09月30日	987.1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南京金智视讯技术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5,000	2022年07月30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2年12月23日	5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上海金智晟东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25,000	2022年08月29日	1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2年11月18日	22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2023年03月13日	1,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南京金智乾华电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3年04月10日	15,000	2022年10月27日	535.2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一年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13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7,458.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13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10,807.8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13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7,458.8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3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10,807.8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7.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1,65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65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 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无

公司除为上述子公司提供前述担保外, 公司没有为控股股东及其附属企业提供担保, 也没有为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法人或自然人提供担保。

二、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不存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与控股股东、关联方的资金往来为经营性往来, 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金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对外担保及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之签署页。）

独立董事： 李 扬_____

苏文兵_____

杨登峰_____

签署时间：2023 年 8 月 21 日